

证券代码：300173

证券简称：智慧松德

公告编号：2018-067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终止审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  
**成都富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股权**  
**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6年11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6年1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四川奇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何芹合计持有的成都富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以下简称“前次重组”）的相关议案。

公司随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材料，并于2016年11月29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63507号《受理通知书》，于2016年12月14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第163507号《反馈意见通知书》，于2017年3月24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第163507号《中止审查通知书》。

由于成都富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涉及的诉讼事项未能解决，经公司与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并于2017年6月22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2018年5月3日，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撤销前次重组申请文件，同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撤回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申请》（【2018】001号）和《关于撤回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申请》（资证投字【2018】270号）。

2018年5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8】258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证监会令〔2009〕第66号）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于2016年11月24日就前次重组提交的《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的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1日